

证券代码：600175 证券简称：美都能源 公告编号：2018-089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9月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拱墅区密渡桥路70号美都恒升名楼3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68,121,74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6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掌华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

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5 人，独董唐国华先生、独董王维安先生、独董谭道义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边海峰女士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沈旭涛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增补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 167, 814, 845	99. 97	306, 900	0. 03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增补杨旭东先生为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 167, 814, 845	99. 97	306, 900	0. 03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增补傅军先生为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1,167,814,845	99.97	306,900	0.03		

4、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1,167,814,845	99.97	306,900	0.03		

5、议案名称：《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67,814,845	99.97	306,900	0.03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公司增补董事的议案》	86,163,372	99.65	306,900	0.35	0	0
2	《关于公司增补杨旭东先生为监事的议案》	86,163,372	99.65	306,900	0.35	0	0
3	《关于公司增补傅军先生为监事的议案》	86,163,372	99.65	306,900	0.35	0	0
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6,163,372	99.65	306,900	0.35	0	0
5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86,163,372	99.65	306,900	0.35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第四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何晶晶、徐诗羽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7日